

3. 促请秘书长加强努力,以确保发展中国家的妇女在受地域分配限制的员额中占公平的比例;

4. 请秘书长加紧努力,提高妇女在高级职位和制订政策职位中所占百分比,特别是增加发展中国家妇女担任这些职位的人数;

5. 重申请所有会员国继续支持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提高专业人员以上职类中妇女所占比例的努力,除其他外,应提名更多的妇女候选人,并鼓励妇女应征空缺员额和参加全国竞争性考试;

6. 请秘书长就继续执行提高妇女在秘书处的地位的行动计划⁸⁸的情况、特别是关于协调中心和提高妇女在秘书处地位指导委员会分别所起的作用,以及就执行指导委员会第四次报告⁸⁹内的建议所取得的进展,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份全面报告,并确保将这项资料提交给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

1988年12月21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D

秘书处的工作语文和语文训练

大会,

意识到秘书处的语文能力对本组织业务效率和效能的重要性,

回顾其关于秘书处内工作语文使用问题的1946年2月1日第2(I)号、1966年12月20日第2241 B (XXI)号、1967年12月19日第2359 B (XXII)号和1968年12月21日第2480 B (XXIII)号决议,

又回顾其1983年12月20日第38/232号决议第三节和秘书长按照该决议提出的关于联合国工作人员语文能力情况的报告,⁹⁰

希望关于秘书处工作语文的使用的规则在实践上充分实施,

1. 鼓励秘书长为确保秘书处工作语文获得更好

⁸⁸A/C.5/40/30, 第三, B节。

⁸⁹见A/C.5/43/14, 附件一。

⁹⁰A/C.5/39/6和Corr.1。

的使用,采取可行的措施,使工作人员能够在进行书面和口头联系时使用恰当的工作语文,同时要铭记各区域委员会也使用其他工作语文的特殊情况;

2. 请秘书长鼓励工作人员,特别是担任受地域分配限制的职位的工作人员,充分利用现有的语文训练设施,以期扩展他们对本组织所有语文的知识;并继续执行1981年12月18日大会第36/235号决议第十七节的规定;

3. 请会员国依照现行程序,继续向联合国现有的语文训练设施作出自愿捐献;

4.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8年12月21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3/225. 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

大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一〇〇条规定,联合国各会员国承诺尊重秘书长及办事人员责任之专属国际性,决不设法影响其责任之执行,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一〇五条规定,本组织工作人员于每一会员国之领土内,应享受于其独立行使关于本组织之职务所必需之特权和豁免,

回顾《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⁹¹《各专门机构特权及豁免公约》、⁹²《国际原子能机构特权及豁免协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标准基本援助协定》,

还回顾其1946年12月7日第76(I)号决议,其中批准给予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第五条和第七条所述的特权和豁免,

回顾其1988年12月9日第43/173号决议,其中特

⁹¹第22A(I)号决议。

⁹²第179(II)号决议。

别载列保护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一套原则，包括在需要时向被逮捕或拘留的人提供医疗和治疗的原则。

重申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在执行其职责时有义务充分遵守各会员国的法律和规章。

注意到秘书长有责任保障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在职务上的豁免。

还注意到在这方面，会员国就逮捕和拘留工作人员及时提供充分资料，特别是准许探访这些工作人员，是很重要的。

注意到秘书长更广泛地考虑到向联合国工作人员保证最低限度的公正标准和适当程序。

重申其以前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7年12月21日第42/219号决议。

1. **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以行政协调委员会名义提交的报告，⁹³及其中所述的若干事态发展，特别是关于大量新的逮捕和拘留案件以及关于以前报告过的这类案件的事态发展；

2. **又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在报告中所述的对工作人员公务旅行的限制；

3. **还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所载有关工作人员被征税以及工作人员的地位、特权和豁免的资料；

4. **痛惜**工作人员的职能、安全和福利受到不利影响的案件越来越多；

5. **又痛惜**工作人员在行使其正式职务时生命和福利受到危害的案件越来越多；

6. **呼吁**全体会员国严格尊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所有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避免采取任何妨碍这些工作人员履行其职务、从而严重影响本组织适当职能的行动；

7. **呼吁**目前拘捕或监禁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的会员国，使秘书长或有关组织行政首长能根据各项有关多边公约和双边协定充分行

使其固有的职能保护权，特别是立即探访被拘禁的工作人员；

8. **呼吁**以其他方式妨碍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正当履行职责的所有会员国复审这些案件，并与秘书长或有关组织行政首长共同努力，从速解决每一案件；

9. **要求**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的工作人员遵守《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细则》，特别是条例1.8以及适用于其他机构工作人员的同等规定所产生的义务；

10. **要求**请秘书长利用他可用的一切办法，迅速解决其报告中提到的各项未决案件；

11. **又要求**秘书长以联合国总行政干事的身分，继续亲自担任联系中心，利用他可用的一切办法，促进和确保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的特权和豁免得到遵守；

12. **促请**秘书长，通过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和其他代表，对逮捕案件、拘留案件和涉及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以及有关组织工作人员的安全和正当职能的其他可能事件，优先提出报告，并迅速注视案情发展；

13. **请**秘书长以行政协调委员会主席的身分，审查并评价已经采取的各项加强国际公务员的正当职能、安全和保护的措施，并于必要时加以修订。

1988年12月21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3/226. 联合国共同制度：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审议了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第十四次年度报告⁹⁴和其它有关报告，⁹⁵

⁹⁴《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30号》和更正(A/43/30和Corr.1)。

⁹⁵同上，《补编第7号》(A/43/7和Add.1-13)，A/43/7 Add.3、A/C.5/43/12和Add.1、A/C.5/43/19、A/C.5/43/21和A/C.5/43/26等号文件。

⁹³A/C.5/43/18。